

洪洞县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 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工作有关决策部署，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80号）文件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增强我县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县城发展质量，促进城乡融合和县域经济发展，结合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省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现场会议精神，聚焦宜居、韧性、智慧，统筹县城生产、生活、生态、安全，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更好留住人、吸引人、服务人为目标，以“一心、四镇、一带、两区”协同发展为动能，以推动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县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为路径，以项目建设为突破点和支撑点，全面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努力打造全龄友好型县城，全力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学

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城带乡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助推我县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努力建设富裕县城、和谐县城、安全县城、美丽县城、幸福县城。

（二）工作原则

紧紧围绕“六个把握、六个着力”，立足资源禀赋、区位条件、功能定位等实际，坚持因地制宜，立足县情，以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确定县城规模，依托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发展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坚持以人为本，着力提升县城功能品质和宜居宜业水平，更好的留住人、吸引人、服务人；坚持绿色低碳，全面推动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深入推进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坚持文化传承，大力发展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的县城，不搞“千城一面”“万楼一貌”，也不搞“以假换真”“以洋为美”

“千奇百怪”；坚持以城带乡，持续推进县城基础设施向乡镇、村延伸，县城公共服务设施向乡村覆盖，逐步实现城乡均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三）发展目标

2024 年工作目标

实施大县城战略，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大幅提升城市能级，启动实施一批补齐县城短板、强化公共服务功能、提升人居环境质量、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重点项目，推动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取得新进展，小城镇服务“三农”能力有所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城乡进一步融合发展。

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6%。

2025 年工作目标

大县城战略初步形成典型经验和成果，形成全省、全市示范引领标杆。进一步补齐短板、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取得新成效。县城功能短板弱项进一步补齐增强，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发展建强，公共资源配置持续完善，综合承载力明显提升，吸纳就业能力不断增强，居民生活品质明显改善，城乡融合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果。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8%。

2027 年工作目标

县域总体经济跨上新台阶，县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更加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更加均衡，人居环境更加优化，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县城带动县域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城乡融合发展成效显著，建成一批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县域城镇化水平和质量明显提升，全县各具特色、富有活力、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县城建设蓝图初显。力争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5%。

（四）功能定位

紧抓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家文明城市契机，充分把握洪洞城镇化规模和质量“双提升”的关键期，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优化空间发展格局，完善新型城镇化体系，提升城市要素集聚力、核心竞争力和综合承载力，把“幸福老家洪洞”名片做优做特做强。

1. 优化空间发展布局。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完成“三条控制线”划定和落地，协调解决矛盾冲突，建立“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形成一张底图。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严守“三条控制线”，优化发展空间布局，引导形成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协调好开发与保护的关系，探索打造县级生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路径。

2.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实施大县城战略，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大幅提升城市能级，深入挖掘城市文脉，凸显城市文化符号，全域营造“根、祖、家”文化氛围，打造临汾“后花园”，建设中国北方一流的精致城市。到2027年，洪洞县以文化旅游业为核心的战略性支柱产业优势明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回家·悦生活”服务品牌效应显著，“走遍天涯·洪洞是家”全域旅游品牌叫响全国，大槐树寻根问祖游、中镇霍山康养游等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成为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

3. 提升老城品质，加快新区开发。一方面，挖掘文化底蕴，梳理历史街区，延续历史文脉，加快老城更新，重塑老城格局，塑造特色风貌，打造独具洪洞特色的“城市会客厅”；着力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建设海绵城市，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充分展现洪洞独特城市气质，打造富有生机活力、生态环境优美、文化底蕴深厚、可持续发展的宜居宜游宜业的韧性城市。另一方面，加快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步伐，重点实施连接新老城区和支撑新区发展的五一路翻新改造、玉峰大

街（玉峰西街贯通、乾峰大街）、滨河西路、丽水大道等路网工程，加快建设康养中心等民生工程，统筹推进全民健身体育公园、锦绣大地生活广场等标杆性城市生活综合体建设，继续配套完善服务设施，不断提升新区承载能力。

4. 推动开发区和城镇建设协同发展。经济技术开发区是我县经济转型发展的重要着力点和发力点，是经济发展的主战场、新兴产业的聚集区，也是推进城镇化进程的加速器。要充分发挥开发区的产业带动作用，促进所在地城镇化发展，加快园区基础设施“七通一平”和标准地、标准化厂房建设，建立“标准地”出让制度，加快储备熟地，提升发展承载力，增强企业落地吸引力，变“项目等地”为“地等项目”，把开发区做大做强，辐射带动城镇化发展。完善开发区所在城镇的交通、供水、供电、供热、教育、医疗卫生等基础设施，提升城镇服务功能，整体降低入园企业的生产成本，提升园区核心竞争力。重点建设赵城能源利用和甘亭工业化特色城镇。培育特色城镇，统筹区域资源配置，加快聚合文化、农业、旅游、物流、商贸等功能，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和承载力，全面增强城镇带动和辐射能力，做精做强主导特色产业，推进特色城镇高质量发展。重点建设大槐树文化、曲亭农业、广胜寺旅游、龙马物流、万安商贸等特色城镇。

5. 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实施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探索建立由政府、

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常住人口。加快制定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等激励办法，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改革，引导工商资本下乡。

二、重点任务

做大做强县城，以县城带县域，全面统筹实施七项行动，推动我县城乡高质量发展。

（一）实施规划引领指导强化行动

1. 强化规划引领指导作用。围绕科学引领、规范发展的目标，立足实际，着眼未来，建立全域、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加快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定、摸底评估等工作，分区分类推进详细规划编制，高起点、高标准编制县级道路体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专项规划，为实施城市更新等提供规划依据，引导城市更新有序开展。学习贯彻“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加快村庄规划编制，完成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村、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村等重点村庄的规划编制工作，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构建部门联动、职责明确的专项规划协同落地机制，推动存量空间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发展。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对各相关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有序开展“三区三线”等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预警。到 2027 年，全面

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2. 不断优化城镇发展布局。围绕布局合理优化、塑造特色风貌的目标，按照强化区域功能支撑、突出县城发展重点、拓展地区优质空间、优化片区发展定位的思路，优化发展空间布局，引导形成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形成“一心、四镇、一带、两区”的城乡发展格局。（“一心”即把县城所在地大槐树镇打造成为综合服务和创新中心，拉大城市框架，优化交通网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城市空间品质，加快县域人口、生产要素、高端产业、创新人才向县城集聚，将城区打造成为综合服务和创新中心；“四镇”即位于县域城镇经济发展轴带上，且作为三个功能分区发展依托的重点城镇——赵城镇、龙马乡、广胜寺镇和甘亭镇；“一带”即中部城镇经济密集带（百里汾河新型经济带），沿汾河形成产业密集、旅游文化、工业、人口与城镇重点集聚发展的地带；“两区”即东部生态农业与旅游区、西部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区，协调好开发与保护的关系，探索打造省级生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路径。

加强城市设计引导，构建城镇景观轴线和视线通廊，营造富有地域特色的景观格局和风貌。提升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与人口密度匹配度。加强城镇空间尺度管控，合理设置街区单元规模和街道宽度，优化城镇建筑布局，科学控制建筑高度，加强重要建筑设计备案管理，形成疏密有致、高低错落、围合适宜的空间环境。提升公共空间环境品质。对县

城内重要的生活性街道，以及公共空间进行更新改造。系统梳理街巷边角地、居住区空地、桥下空间等各类小微空间，创新配套土地利用政策，“插花式”植入休闲游乐、体育健身等功能，满足不同人群生活需求。到 2027 年，打造一批美丽街道，提质一批重要公共空间，更新一批小微空间，城镇环境品质和居民幸福指数得到显著提升。（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3. 推动县城三大布局更加合理。围绕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充分释放“三区三线”划定红利的目标，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人居环境、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推进城乡一体规划设计。生产布局上加快转移不适应城市发展的产业；生活布局上谋划“15 分钟生活圈”，以区块为单位配套完善就学、就医、商贸、休闲等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生态空间上规划建设环城绿带、生态走廊，按照“300 米建绿、500 米建园”要求，持续推进口袋公园建设，打造更多精彩县城微生态，让民众推窗见绿、抬步进园。到 2027 年，三大布局更加合理。（县自然资源局、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各乡镇）

（二）实施特色优势产业培育行动

4. 提升产业平台功能。围绕壮大产业集聚规模、完善产业链的目标，稳步有序推动县域内省级开发区的设立、扩区和调区工作，支持产业基础好的省级开发区升级国家级开发区。围绕开发区主导产业打造一批重点特色专业园区，推动

开发区提档升级。打造产业集聚平台，加强水果、杂粮、干果、中药材等农业产业平台及设施建设。积极引导产业项目特别是工业项目向园区汇集，打造集聚集约、链条完备、竞争力强的产业集群。支持以“飞地园区”“合作共建”“委托管理”等模式共建跨区域产业合作平台。

优化完善“链长制”工作机制，围绕省、市重点产业链，不断强化服务支撑，推动“链主”企业“以大带小”，链上企业“以小托大”，努力打造省市县密切协作、高效协同、一体联动的产业链发展生态。加快专业镇主导产业发展，以打造专业镇发展标杆为引领，优先支持专业镇打造“山西精品”公用品牌。到 2027 年，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全县专业镇发展质量与产业竞争力显著提高，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更加明显。（县工科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各乡镇）

5. 推动关联产业集群发展。围绕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政策链“五链”耦合，以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甘亭园区为载体，以山焦、华翔、三维华邦等“链主”企业为引领，“一企带一链，一链成一片”，打造特色专业镇，做大规模、做优产品、做响品牌。新材料方面，以山焦为链主，建设“碳基合成新材料产业基地”，打造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重点实施投资 30.4 亿元的山焦 144 万吨机焦；以三维华邦为链主，发展粗苯精制产业链，投资 5500 万元的华鑫 20 万吨苯加氢项目年内投产，加快推进三维BDO项目

复工复产。装备制造方面，以华翔为链主，建设“全球白色家电产业基地”，打造百亿级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实施投资 6.7 亿元的华翔智能科技产业园、投资 3.5 亿元的安顺达机械、投资 2 亿元的庆安制冷设备等项目。新能源方面，加快推进光伏发电、光伏组件、抽水蓄能等产业发展，打造亿级清洁能源产业集群。推进投资 5.1 亿元的广东粤电 100MW 光伏、投资 43 亿元的华特 1GW 光伏发电（一期 200MW）项目年内并网发电，积极争取风光水储一体化绿色能源基地抽水蓄能项目纳入国家中长期规划。（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县发改局、县文旅局、县工科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乡镇）

6. 发展特色现代服务业。聚焦八个行业领域，促进电商、金融、物流、创新等要素聚集，推动市场主体量质齐升。充分发挥洪洞县“华夏硒谷”乡村 e 镇示范引领作用，精心打造特色小镇。积极引进各类数字化产业项目，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采用电商营销、直播营销等模式，扩大洪洞富硒小麦、红肉苹果、麦纤粉固体饮料等特色产品影响力。以山西洪洞陆港型国家级综合物流园为载体，加快推进投资 23.3 亿元的多式联运基地建设，合理配置关联生产企业仓储资源，推动大宗商品物流从传统模式向集约模式转型；积极推动网络货运平台发展，健全城乡商贸物流网络，优化城乡物流体系及商业网点，推进商贸流通升级换代，打造集约共享、安全高效、双向畅通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县交通局、

县商务局、县发改局、各乡镇)

7.增强县城“烟火气”。围绕打造新型消费业态、完善县城商业体系的目标，加快县域商业建设，完善县域高端商业服务、文化旅游、康养度假、运动休闲、农业体验、生活购物、餐饮住宿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农村电子商务、工业品电子商务三大产业，努力打造县级电子商务培训基地。全县域建设一批商业步行街、网红打卡地及“老字号”“晋小店”集聚区。

打造县城消费场景，大力发展新零售，建设一批线上线下融合的新消费体验馆，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等，拓展无接触、少接触消费模式。实施餐饮、住宿品质提升行动。开展“百企千店万家菜”，推动餐饮行业品牌化发展、连锁化经营、数字化赋能；加快住宿业提质升级，建设健康化、标准化、规范化的住宿标杆企业，高标准改造提升民宿、茶吧、书吧。促进县城文旅商融合。在老城区、传统街区培育一批新型文化业态、复合型休闲业态，打造一批特色艺术街区、慢生活空间、夜间消费街市等，创新应用数字技术推出一批文化休闲产品，构建全场景沉浸式文旅消费体验新场景。到2027年，拓展县域商业消费新场景，打造具有临汾区域特色的消费名片。（县商务局、县文旅局、各乡镇）

（三）实施县城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行动

8.持续提升城市品质。用经营城市的理念拓展城市框架，完善洪洞县公共服务布局。提升老城品质。编制完成《老城

区历史文化风貌控制与业态提升》等规划，加快老城更新，重塑老城格局，塑造特色风貌，重点打造“华人老家会客厅”；持续开展靓城提质“三大行动”，着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不断健全城市社会服务功能，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加快新区开发。聚焦教育和养老产业，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凸显城市服务社会功能；联动汾河国家湿地公园和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植入多种业态，形成文化生态互补，凸显城市文化休闲功能；依托太阳湖生态资源本底，打造“城市绿肺”和市民花园，凸显城市生态宜居功能。加快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步伐；重点实施连接新老城区和支撑新区发展的玉峰西街贯通、乾峰大街、滨河西路、丽水大道（含丽水大桥）等路网工程；加快建设康养中心等民生工程，统筹推进全民健身中心、锦绣大地生活广场等标杆性城市生活综合体建设；继续配套完善服务设施，不断提升新区承载能力。强化城市治理。紧抓我县入围 2021-2023 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契机，继续巩固拓展“国家卫生城市”

“国家园林城市”及“六城同创”创建成果，全面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不断深化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着力推动市政、交通、环境、应急等城市智慧管理平台建设，大力提升城市功能、形象、品味，加快实施总投资 2.6 亿元的洪洞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推动公共交通向乡村延伸。构建高效服务、运营一体的县城城际快速客运服务系统，支持有需要的县城开通与周边城市的城际公交，因地制宜推进城乡客运班线公

交化改造。进一步优化县城客运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强化对内对外快速交通联系。加快推进二级及以上公路客运站覆盖所有县城，具备客运(公交)功能的乡镇运输服务站实现全覆盖。重点推进位于县城的公路客运站、乡镇客运服务站以及客运班线、包车客运、旅游客运等中途停靠站点建设，在具备条件的地区推进政府主导的配套乘车出行平台建设；推进公路客运站与市域主要铁路、航空客运枢纽间的便捷换乘衔接设施等建设。到 2027 年，县城道路体系全面优化，补齐停车设施短板，国省道穿越县城导致的安全环保问题有效改善，县城与周边城市实现多路联通，与乡村实现全面高效联通，城乡客运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服务支撑城乡融合发展作用进一步彰显。（县交通局、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各乡镇）

9. 提升防洪排涝能力。围绕补齐防涝短板、打造韧性县城的目标，坚持防御外洪与治理内涝并重，加大县城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新建和改造力度，完善县城排水管渠、排涝除险、蓄水空间等设施。整治县域河道、湖塘、排洪沟、道路边沟、山洪沟，畅通排水系统与外部河湖连接，提高县城排涝通道过流能力。推动县城新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有序实施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整改规范雨水口、检查井等微排水设施，消除县城排水管网空白区。推进雨水源头减排，大力推进洪洞县省级第二批海绵示范城市建设，增强雨水收集利用能力。完善堤线布置和河流护岸工程，合理建设分洪

洞、截洪沟等设施，降低外洪入城风险。到 2027 年，海绵示范县城建成区 30%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以点带面推进全县城海绵城市建设步伐。（县行政审批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各乡镇）

10. 提升安全韧性水平。围绕打造本质安全、筑牢安全底线的目标，系统谋划提升县城整体韧性；开展现有重要建筑抗震鉴定和加固改造，确保新建建筑严格落实抗震设防强制性标准。科学规划建设管理应急避难场所，进一步拓展广场、绿地、公园、体育场馆、学校等公共场所的应急避难功能，加大应急物资储备力度，提升社区自然灾害避灾点建设水平。实施县城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开展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安全普查，配建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建设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管平台。建设气象、地质、地震等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提升应急处置能力。防范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风险，建立健全房屋市政工程质量 and 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工程质量全过程监管，强化工程质量检测行业管理，深入开展预拌混凝土质量专项整治，持续推进建筑施工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将“三区一村”（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改造范围纳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城市更新区域。针对“三区一村”建筑破损老旧、道路街巷狭窄、基础设施老化等引起的消防、疏散等安全隐患，开展更新改造和风险治理，提升安全韧性水平。持续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推动洪

洞县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工作，做好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准备工作。挖掘整理地震危险源、承灾体危险源等信息，提高基础数据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推进震防信息化建设，提升对地震灾害风险防范的技术支撑作用。提升城市农村住房抗震设防水平，逐步改善“农村设防弱、城市风险高”状况。到 2027 年，“三区一村”安全状况明显改善。（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各乡镇）

11. 完善县政管网设施。围绕补齐县政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县城承载能力的目标，全面推进老化燃气管道更新改造，提升燃气管网安全管理水平。改造水质不能稳定达标水厂及老旧破损供水管网，加强供水管网漏损检查和改造，加强供水水质监测能力建设，提高县城供水服务水平。开展电网升级改造，实施县城网架优化、联络率提升、绝缘化改造，加快配电室、环网柜等基础设施布局，不断提升供电能力。到 2027 年，县城市政管网设施更加完善。（县住建局、县工科局、县供电公司、各乡镇）

12. 加快建设智慧县城。围绕加强智慧建设、提升治理能力的目标，推行县城运行一网统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扩大 5G 网络建设。依托“临汾智慧城市云”平台，建设县城运行管理指挥中心，发挥洪洞县作为“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县”的引领示范作用，全面加快智慧城管、智慧消防、智慧气象、智慧管网、智慧环保、智慧交通等新型智慧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建设。推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

能在智慧社区建设领域的应用，打造智慧物业管理、电子商务服务、智慧养老服务、智慧家居等应用场景。2027 年基本实现 5G 网络县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旅游景点、乡镇、重点商圈、企业圈全覆盖，推进 5G 融合应用。（县发改局、县行政审批局、县交通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工科局、各乡镇）

（四）实施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行动

13.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实施“健康洪洞”发展战略，全面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设，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档案建档管理；不断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体制改革，逐步建立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加快医疗卫生互联网监管信息化建设，全面促进中医药发展。加快实施乡镇卫生院“改善基层基础设施”项目，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配套完善县、乡、村三级体育基础设施，倡导全民健身。全面实施卫生健康“强县工程”，全面开展县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加快推进基层医疗机构提质达标。通过洪洞县人民医院区域综合性介入治疗中心建设项目，高标准打造县域内集诊断、治疗、随访、康复为一体的重点专科。开展县乡医疗“同质服务”项目建设，实施县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赋能增效工程，抓好县级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能力提升。支持县级综合医院通过引进招聘人才、改善软硬件设施设备条件、三级

医院派驻人员支援等措施补齐专科能力短板。完善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设施设备，加强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增加妇产、儿科优质医疗资源供给。每个县高标准办好 1-2 个医院（县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到 2027 年，县乡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显著提升。（县卫健局、各乡镇）

14. 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以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为引领，继续推进“三通两平台”工程，实现“三通”提质增效、“两平台”融合发展。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大”的发展目标，即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普遍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建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通过新(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认定扶持发展一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依规整改一批小区配套幼儿园等举措，扩大普惠性资源。到 2027 年，基本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县教体局、各乡镇）

15. 推进养老托育设施建设。围绕老有所养，至少建设一所标准化、规范化、规模化公办养老机构的目标，让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乐。至少建设 1 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新建住宅小区严格按照《山西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四同步”要求，落实养老服务场所；完成适老化改造工作任务，居家养老服务实现扩面升级；结合洪洞县特点选取试点，打造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居家养老、乡村振

兴养老以及旅居养老样板。到 2027 年，养老服务实现提质升级，信息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老年人足不出户即可享受到较为完善的“六助”服务，康养产业、医养产业取得长足进步，文林旅康养融合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县民政局、各乡镇）

16. 升级改造文化体育设施。围绕文化体育设施布局合理、便民育民、服务达标、质量提质的目标要求，补齐高品质的文体设施，提高县城的软实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提质升级，全面提升县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软硬件设备；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加强乡镇、社区综合文化站建设，全面落实县级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配套资金，推动各级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档升级，充分利用空闲地、边角地、公园绿地、城市路桥附属用地等空间资源，以及可复合利用的休闲娱乐、养老、教育、商业等其他设施资源建设体育设施。推进县、乡、村三级体育设施建设，县级按照“五个一”要求，建设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全民健身中心、体育主题公园等健身设施。到 2027 年，全民健身活动中心覆盖率达到 100%，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乡镇、街道室外健身设施覆盖率超过 80%，基本形成县城社区 10 分钟健身圈。（县文旅局、县财政局、县卫健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17. 优化住房供给服务。围绕从好房子到好小区、从好小区到好社区的目标，多渠道满足居民等不同群体的住房需

求，让县城居民有房住、住好房、住得好。持续提升住房品质，优化调整住房供应结构，在城市建设中合理布局、高标准建设一批住宅小区，不断提升住房品质，推动实现产城融合、职住平衡。不断加大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分配力度，加大人才公寓建设和供给，大力规范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有效解决城镇住房、收入“双困”家庭和新市民、新青年群体住房困难问题。提升物业管理能力，深入落实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专项行动，继续推动“三无小区”清零工作，开展物业企业星级评价，引领物业服务质量提升。到 2027 年，县城居住品质显著提升。（县住建局、各乡镇）

18. 优化社会福利设施。围绕加快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制度健全、政策衔接、兜底有力的综合救助格局，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优化儿童福利机构布局和功能，新建或改建一批县级未成年保护中心和儿童之家，至少培育孵化 1 家儿童类社会组织，开展专业化评估和服务工作。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制机制和帮扶政策，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实施“民康计划”和“福康项目”，满足特殊困难精神障碍患者的康复、护理、医疗等需求。全面实施殡葬改革，形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齐全、便民惠民的基本殡葬公共服务网络，到 2027 年县级公益性安葬（放）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县民政局、县残联、各乡镇）

19. 健全就业与社会保障体系。围绕让大学毕业生、进城务工人员有活干、有事做、有钱挣、有尊严的目标，不断拓宽就业渠道，搭建服务平台，解决好就业问题。健全城乡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县级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打造“十五分钟”就业服务圈，健全乡镇(街道)就业服务站功能，推进村(社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公益性零工市场，开展公益性零工市场建设规范提升年活动，努力创建全国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聚焦高质量充分就业，全面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稳岗扩岗，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攻坚行动。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统筹发挥行业企业、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培训机构等培训主体积极性，针对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开展普惠制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其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

健全多层次城乡社会保障体系。鼓励农民工积极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巩固医保异地就医联网直接结算。做好困难居民医疗救助工作，完善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积极推动县城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加快灵活就业人员网上提取办理类型由较少变为基本全覆盖。到 2025 年，推进村(社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基层服务体系，实现网上就业服务对县域群众全覆盖。(县人

社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公积金中心、各乡镇)

(五) 实施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行动

20. 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传承与保护。围绕促进历史文化保护与文旅融合发展，打造文旅新业态的目标，持续开展县域历史文化资源普查认定公布，积极申报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探索编制县域保护传承体系规划，加快编制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不可移动文物等保护规划。坚持保护第一，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体系，制定代表性项目保护规划。利用“互联网+”强化信息互通，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扶助资金，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四进”活动，强化传承创新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产业相融合等非遗传承保护的科学模式。加快推进各级非遗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考查、评选工作，增加洪洞县非遗保护项目，开展具有洪洞县特色符号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稳妥推进城市更新，建立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提前介入城乡建设工作机制，严格拆除管理，加强建设管控和设计引导，延续历史文脉，塑造特色风貌。

活化利用各类遗产，以用促保，实现永续传承。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历史文化保护与旅游深度融合，与商业、科技、金融有机结合。出台旅游项目用地、融资等优惠政策。深入推进景区体制机制改革，总结提升大槐树、广胜寺两大龙头景区体制机制改革经验，形成可推广、可复制

的国有景区体制机制改革模式，推动明代监狱等国有景区的体制机制改革。在老城区、传统街区培育一批新型文化业态、复合型休闲业态，打造一批特色艺术街区、慢生活空间、夜间消费街市等。到 2027 年，挖掘申报一批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打造一批文旅商消费街区，培育一批网红打卡地。（县文旅局、县住建局、县工科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民政局、县交通局、各乡镇）

21. 营造舒适和谐蓝绿生活空间。围绕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的蓝道空间，构建生态休闲、集配合理、网状贯通的县域绿道网络的目标，加强县城公共绿地建设和绿化维护管理，通过提高绿化水平和绿化覆盖率，增强对环境、卫生、安全、防灾等方面的防护效能。通过规划建绿、拆违建绿、拆墙透绿、立体植绿，大力开展城市公园和绿道建设，逐步调整完善城市绿地体系，努力实现公园绿地服务盲区全覆盖。大力推动城郊森林公园建设，建成 1-2 处城郊森林公园。依托城市内河道、湿地等城市水系，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的城市蓝道网络。构建“绿水青山”生态保护、生态网络、生态经济、生态文化体系。（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22. 推进绿色低碳生产生活。围绕强化污染防治、提升绿色低碳建设水平的目标，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县城建设融入自然。深化水土气环境污染防治，强化水资源的管控，持续谋划、滚动实施“一泓清水入黄河”项目，统

筹推进“五水共治”,实施城镇污水处理厂尾水生态化治理,提升水环境质量。深入推进土壤污染防治,确保受污染耕地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加强大气质量达标管理,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持续推进低碳县试点建设,实现县城开发建设方式转变,提升县城绿色低碳建设水平。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引导实施城镇既有建筑绿色改造,城镇新建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公共建筑优先推广钢结构,稳步推进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加大可再生能源应用,持续推进太阳能光热建筑应用,积极推动建筑光伏一体化应用,加强地热能与其他可再生能源的互补综合利用。到2027年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城镇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36%,新建民用建筑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绿色建筑基本级及以上标准进行规划建设的面积比例达到100%。(县行政审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各乡镇)

23. 提升垃圾收集转运处置能力。围绕无废城市建设目标,健全生活垃圾处理系统,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设施、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理设施,因地制宜推动县城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合理规划建设高标准填埋处理设施。推动建设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健全县域医疗废弃物收运处理体系,加快补齐县级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短板。建设县级餐厨垃圾分类体系,从不同厨余垃圾产生源头开始进行厨余垃圾分类收集。提高建筑垃圾处置利用水平,推动

建筑垃圾减量化技术和管理创新，推行精细化设计和施工，实现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分类管控和再利用。到 2027 年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县住建局、县卫健局、县生态环境局、各乡镇）

24. 健全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围绕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提升尾水水质的目标，加快雨污分流配套管网建设，新建道路全部实行雨污分流，逐步改造现有雨污合流制管道。推进污泥规范化处理，污泥处置设施要与污水处理设施新建、改(扩)建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提高处理效率。建立定期巡查排查制度，开展河道垃圾清理、清淤疏浚、清水补给、岸带修复等工作，确保建成区不出现黑臭水体。推进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效改造，确保规范运营达标。提升再生水利用水平，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积极开展区域再生水循环、污水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到 2027 年，推动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进一步提升。（临汾市生态环境局洪洞分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六）实施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行动

25. 推动县城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围绕城乡基础设施强化延伸覆盖的目标，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和统一管护机制，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重点镇延伸。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匹配的投入机制，合理确定管护运行模式，鼓励政府购买服

务，引入专业化机构，提高管护水平。因地制宜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推进有条件的地区燃气入乡，加快县城排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建设一批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和收集站。推动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推动乡村 5G 网络及千兆光网建设，着力打造乡村 e 镇。加快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联结城乡的冷链物流、电商平台和农贸市场网络，带动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入乡。到 2027 年，城乡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城乡物流体系全面建成。（县工科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26. 推进县城公共服务供给向周边村庄覆盖。围绕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均衡发展的目标，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县域内城乡教育联合体模式，办好乡镇公办幼儿园、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全面实施县域紧密型医共体，通过采取派驻、巡诊、轮岗等方式，发展远程医疗、巡回医疗，提升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快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农村幸福院建设，发展乡村普惠型和互助性养老服务。到 2027 年，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各乡镇）

27.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围绕强化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的目标，提高小城镇服务“三农”能力，完善小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小城镇辐射带动

农村发展能力。改善农村整体住房条件，开展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实施农房抗震改造试点。加强农房设计指导，提升农房建设品质。建设一批功能现代、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风貌协调的现代宜居农房，示范引领带动全县农房逐步提升现代化水平。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推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向自然村延伸覆盖。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开展村容村貌整治，加强村庄特色风貌引导，打造一批地域特色明显的美丽宜居乡村。到 2027 年，小城镇普遍建成服务“三农”的区域中心。（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局、县民政局、临汾市生态环境局洪洞分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七）实施体制机制创新行动

28. 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围绕让乡镇居民放心落户城市的目标，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对象由城市居民向城市常住人口的转变。遵循城镇化发展规律，统筹“放管服”改革，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可持续的人口人才动力。加强落户政策宣传，持续提高户籍管理信息化水平。健全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市民化配套政策体系，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促进农业转移人口更好融入城市。（县

公安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29. 建立人才和科技成果下乡激励机制。围绕不断提升人才和科技支撑城镇化建设作用的目标，支持晋商晋才、临商临才回乡创业，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计划等人才引进和培育制度，引导科技人员和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开展农村技术创新创业，为脱贫县培养本土人才。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培养一批懂技术、懂管理、懂市场的技术经理人，活跃我县技术交易。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推动职称评定、工资待遇等向乡村教师、医生等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倾斜。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创建技术转移机构和技术服务网络，建立农业科研成果转化推广激励机制。(县委组织部、县教体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30. 健全城乡治理机制。围绕城乡治理能力不断提升的目标，健全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持续完善网格化治理模式，拓展“网格+N”服务功能，提升网格化系统实战能力，全面建成覆盖城乡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提高县域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进“一村(格)一辅警”全覆盖。加快建设县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加强与省、市平台对接，逐步拓展智慧化应用场景。持续深化乡镇(街道)改革，构建完善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行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持续探索下放行政执法职权，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执法人员能力和素质。到 2025

年，选定 1-2 个县级乡镇（街道）行政执法规范化试点，形成可借鉴推广的典型经验，全县基层综合执法能力显著提升。（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各乡镇）

31. 建立多元可持续的投融资机制。围绕发挥上级资金、投融资等对推进城镇化建设的撬动作用的目标，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积极的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紧抓国家、省政策窗口期，推动我县更多的新型城镇化项目纳入国家、省项目库。推进城乡垃圾污水第三方治理模式试点。夯实企业投资主体地位，放宽放活社会投资，探索采取“肥瘦搭配”“区域平衡”“整体统筹”等多种方式，鼓励引入社会资本，规范特许经营模式，依法合规助力县域城镇化发展。建立工商资本入乡促进机制，探索工商资本与村集体合作共赢模式。加强投融资和项目谋划设计培训。健全政银企沟通交流机制，完善投融资支持政策举措，鼓励积极探索投融资创新模式。（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村发公司、各乡镇）

32. 建立集约高效的建设用地利用机制。围绕推动存量土地盘活处置、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的目标，加强存量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合理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保障县城建设正常用地需求。推广节地型、紧凑式高效开发模式，规范建设用地二级市场。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深化拓展“标准地”改革，完善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制度，定期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提高“增减挂

钩”指标交易比例。到 2027 年，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理工作基本完成，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

33.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围绕盘活农村集体经济市场、推动农村更好更快发展的目标，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以及宅基地有偿退出、有偿使用等路径。稳妥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采取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审慎稳妥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工作专班，由县住建局会同县发展改革局共同牵头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县级有关部门要主动作为、密切配合，按照工作职责和方案分工要求，督促指导各方开展好工作。强化主体责任，调动各方面力量参与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行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逐条逐项落细落实各项任务。

（二）夯实项目支撑。以县城为主，兼顾城区和人口大镇，科学测算县城人口，合理确定发展规模，一县一策编制和完善建设方案。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科学谋划储备建设项目，切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支持基础骨干项目优先列入

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名单，按照“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要求，强化“人地钱”等要素供给，以项目建设实际成效推动县域产业转型升级、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注重宣传引导。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高质量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新理念、新政策、新举措，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调动各方参与县城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政府、社会、群众同心同向行动，全力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重点项目、重要任务落实到位。

（四）加强督导考核。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加强对城镇化建设工作的指导和督促，及时开展动态监测和总结评估，把县城发展工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成果成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县级牵头部门要适时组织有关部门、第三方和专家开展成效评估，对工作不实、行动迟缓、推诿扯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或约谈。